

全国环保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环保标委秘字【2019】30号

关于对《生物天然气 术语》、《车用生物天然气》2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按照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，《生物天然气 术语》（计划号：20173636-T-303）、《车用生物天然气》（计划号：20173914-T-303）推荐性国家标准已完成标准起草工作，形成征求意见稿，相关文件见附件。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请组织相关人员对本征求意见稿审阅并提出修改意见，并于2019年10月10日前将《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》寄回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反馈给起草单位。

如无异议也请复函说明，逾期未复函，将按无异议处理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

起草单位联系方式：张岚 E-mail: zhanglan@cnis.ac.cn

电话：010-58811781 传真：010-58811714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4号 邮政编码：100191

附件：

1. 《生物天然气 术语》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
2. 《车用生物天然气》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
3. 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反馈表

全国环保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

全国环保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业务专用 2019年8月8日